

中国文化史丛书

梦回唐朝

——话说唐诗

齐鲁风



203

-46

沈阳出版社

梦回唐朝

——话说唐诗

齐鲁风

沈阳出版社出版

一九九七年

中国文化史知识

编辑委员会

主 编

张岱年

执行主编

朱立元

委 员

王振复 李祥年 周振鹤 葛剑雄

朱立元 涌 豪

总策划

石铜钧

责任编辑

封兆才 祝乃杰 葛君 田雪峰

封面设计

曾一中 庆芳

目 录

小引：回到唐朝	(1)
一、万古流传的四豪杰	
——王杨卢骆	(4)
二、幽州台上的“金石音”	
——陈子昂	(15)
三、壮怀激烈的边塞歌	
——高适、岑参	(21)
四、如痴如醉的田园梦	
——孟浩然、王维	(29)
五、青莲出水的唐“酒神”	
——李白	(39)
六、穷而后工的诗圣人	
——杜甫	(53)
七、唯歌民病的“乐府”曲	
——白居易、元稹	(71)
八、呕心沥血的“意象派”	
——李贺	(85)
九、“东风无力”的哀吟者	
——李商隐、杜牧	(93)

小引：回到唐朝

菊花古剑和酒，被咖啡泡入喧嚣的庭院，异族在日坛膜拜古人月亮，开元盛世令人神往。风吹不散长恨花，染不透乡愁雪，映不出山河月，圆不了古梦，沿着掌纹烙着宿命，今宵酒醒无梦，沿着宿命走入迷思，梦里回到唐朝。

今宵杯中映着明月，男耕女织丝路繁忙，物华天宝人杰地灵，纸香墨飞词赋满江，豪杰英气大千锦亮。今宵杯中映不出明月，霓虹闪烁歌舞升平。只因那五音不全的故事，木然唱和没人失落什么。沿着掌纹烙着宿命，今宵酒醒无梦，沿着宿命走入迷思，梦里回到唐朝。

——唐朝乐队

今天，当我们走进世界上最强大的国家之一的美国，走到洛杉矶，我们就会找到独属于华人的一角，名叫“唐人街”。当我们有幸闯入欧洲某个偏僻的角落，我们会发现那里的人们也许还不十分了解今天的“China”，但一提起“唐人”，他们会投以善意和尊重的微笑。千百年过去了，“唐”仍作为

我们的标志、我们的象征，在世界上产生着影响。它，一如我们自称“炎黄子孙”，自称“龙的传人”，一如我们大多数人称为“汉”族一样，已化成一种血液，在一代代中国人的躯体中流淌。

我们已难以想象，更难以复原大唐的盛景。我们只能从她遗留给我们的精神碎片上看到“物华天宝”、“万国来朝”“石破天惊”、“路不拾遗”等景象。我们可以设想，在大唐，就不会有“北京人在纽约”的狂热，也不会有“上海人在东京”的热衷。如有可能，倒会有一部什么“京都人在长安”的戏剧，在世界的某个岛国风行。这就是大唐的魅力。

大唐远远没有离去，她就在我们身上。当我们送别友人时，我们不自觉地吟出：“劝君更进一杯酒，西出阳关无故人。”思念时，则吟：“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恋爱有“相见时难别亦难，东风无力百花残。”狂欢有“白日放歌须纵酒，青春作伴好还乡。”豪迈有“君不见黄河之水天上来”，奇特有“向前敲瘦骨，犹自带铜声。”艳丽更有“沧海月明珠有泪，蓝田日暖玉生烟”……唐诗是唐的精神，是唐的血液。

唐诗不仅是诗，作为大唐的精神和风骨，它又同时融入了唐乐、唐舞、唐画、甚至唐朝的开明政治、勇武的战斗精神。在唐诗中，有着王维的文人“画意”，怀素书法的超迈奔放，公孙大娘的绝世武功，怨女的精湛琵琶之音……唐诗蕴含着整个唐朝的艺术精神。

唐诗中豪迈奔放，积极进取的品格又远远超于唐朝。它前承古人，后继来者。从孔子之“知其不可为而为之”到孟子“吾善养吾浩然之气”，从屈原之“亦余心之所善兮，虽九

死其犹未悔”，再到建安诗人“老骥伏枥，志在千里”之慷慨悲歌，皆是唐诗之母乳。而唐诗又以其风骨气韵哺育着苏轼之超拔，辛弃疾之刚健，文天祥之执着，龚自珍之悲天怜人。唐诗的品格也正是中国人的品格。

唐诗是一个民族青春的歌唱，它宛如初生的婴儿，前程似锦，又如十八之少女，妩媚多姿。在唐朝人那里，喜也积极，悲也乐观，纵使疾痛惨怛，也不彻底放弃人生，颓废萎靡。即使到了“东风无力”之际，也要“春蚕到死丝方尽。”在唐诗中，弥漫着对生的自信，对理想的向往，对苦难百折不挠的斗争。

今天，我们似乎放弃了唐朝之刚健的品格，代之以消极、软弱甚至自暴自弃。我们已没有了“天子呼来不上船”的仙风侠骨，只有“我是流氓我怕谁”式的无赖和无奈。许多人甚至从事着血液中的背叛，他们染黄了头发希望抛弃华人这个“劣种”。儿童双眼盯紧的是“麦当劳”、“可口可乐”和粗制滥造的动画片，不知精神为何物。整个民族的心态在满眼物欲和崇洋中似乎一夜衰老了。

我们需要唐诗，以唤起自信、自重、自尊。我们期待着血液中的唐朝痛快淋漓的复活，尼采，在上一个世纪，曾呼唤他的民族寻回失落的“酒神精神”，建立博大的德意志文化。他成功了。当今世界上，石破天惊的行为，哪一个不与“德意志”相关？弗洛伊德、马克思、爱因斯坦……尼采在他的民族中唤醒了“超人”。我们又何尝没有“酒神精神”，我们何尝没有“超人”？我们有什么理由对自己失去信心？

回到唐朝。

一、万古流传的四豪杰

——王杨卢骆

英雄总是诞生在风云变幻的年代，天才则要生存于容忍天才的环境中。中国的古代社会发展到唐朝，到了一个产生天才的时代。我们这里要讲的“初唐四杰”——王勃、杨炯、卢照邻、骆宾王，就生活在这个时代的开始。这时候，由秦始皇开创的社会制度经过历代完善，已渐趋完美。社会上各项法规制度都井井有条，整个社会如一架现代化的机器，有条不紊地运行着。政府里，官吏们都勤勤恳恳，廉洁自律，他们在效忠皇帝的旗帜下积极治理自己的国家，从事于民族的振兴。战场上，将士们勇猛杀敌，显示着一个上升时期的国家的强悍和威严。经济也开始繁荣，男耕女织，商业贸易发达，社会一片太平盛世的景象。皇帝也是一个有才能的人。从唐太宗开始，几代皇帝都是博古通今的饱学之士，而且胸怀宽广，能主动纳谏。魏征直谏的故事已流传至今。开明政治的另一表现是对人才的选拔。唐朝政府取消了过去靠门第入仕的制度，采取科举制，以才取人，这就使一大批出身寒门的人投身于政府管理中。这些寒士了解下层疾苦，又积极能

干，不断给上层带来新鲜的血液。到了唐代，取仕和文学也联系了起来，政府要求官吏必须懂文学，会作诗。许多人靠文学登上仕途。这大大刺激了文学的发展，使人们争相从事文学。文学和仕途的联姻，又使文学从此走上了与政治不可分的道路，许多文人都把文学当成治国安邦的宣言书。这在唐朝并没有露出弊端，因为文人诗歌中的许多梦想，在现实中都有实现的可能性。

初唐四杰是最早用诗歌表达自己治国安邦宏愿的人。他们甚至因为“初生牛犊不怕虎”，因理想的超前性而受到了社会的打击，最后落个疾痛惨怛的命运。但这刚露“尖尖角”的“小荷”，已经显示了无限的春意。四杰最早展示了唐人的生气勃勃。

“四杰”中生年最早的是骆宾王。他大约生在公元619年，即唐高祖武德二年，出生地是浙江义乌县骆家塘，遗址犹在。骆宾王很早就显示了超凡的才华。据《全唐诗》载，骆宾王七岁即作成《咏鹅》诗，诗云：“‘鹅，鹅，鹅’，曲项向天歌，白毛浮绿水，红掌拨清波。”诗不长，但我们已能看出他观察和把握事物的能力极强。他善于抓住事物的典型特点，如鹅之“曲项”、“白毛”、“红掌”，而且写出了事物的典型行动“向天歌”、“拨清波”。其中颜色的对比强烈也给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白”、“绿”、“红”、“清”，色彩鲜明。开首连用“鹅，鹅，鹅”三个重复字，既显露了作者孩童的天真，也使读者读来朗朗上口。一首小诗，十八个字，竟如此完美，难怪要“誉满乡间，称为神童”了。

这位“神童”十岁时随父北上齐鲁。接受齐鲁之风的熏陶。可能从这时起，他即有了儒家“兼济天下”的宏愿。二

十二岁时初试长安，不第，于是在京洛间留连风光，“遨游灞陵曲，风月洛城端”。骆宾王虽然有才，官场却并非如意。青春的狂热受到打击后，失意也更深沉。骆宾王的青年期大都消耗在了兖州的闲居上。在山水林泉之间，他写下了自己的一些名篇，以抒发怀才不遇之情。较有名的如《冬月宴》、《咏云酒》、《浮槎》等。虽然失意，却不颓废，尚有所期待。但这种期待却是一等十几年，到了四十九岁，骆宾王才在极力争取下又进了长安。骆宾王一生官场不如意，做官也都不上“品”，但却是“老来壮烈”。先是在他五十二岁时，唐政府反击吐蕃，骆宾王积极请战，获准入武。骆宾王自以为终于找到了报国的机会，可以实现自己的理想，所以青春焕发。在战场上，他写下了许多慷慨的诗句，计有《从军行》、《西行别东台详正学士》、《早秋出塞寄东台详正学士》等。再就是沙场归来，飘游四川，写下了别具特色的《艳情代郭氏赠卢照邻》等“言情诗”，可谓春心不老。最后是与武则天的斗争。骆宾王似乎很早就看破了武氏的狼子野心，所以多加贬责。最后终于招来祸害，以六十一岁高龄入狱，著名的《在狱咏蝉》就写于此时。出狱后，骆宾王倒“武”之心不死，终至是随徐敬业起兵讨伐，写下了让他名震天下，同时也使他“罪不容诛”的《讨武氏檄文》。徐敬业兵败，骆宾王遂下落不明。

骆宾王的诗歌主要有三种：咏志诗、边塞诗和言情诗。咏志诗多抒写自己“兼济天下”的宏愿，及人生不得志的苦闷。在他最著名的长歌《畴昔篇》中，作者唱道：“少年重英侠，弱岁贱衣冠。”作者自小胸怀大志，决心干一番轰轰烈烈的事情。但他并不因此而屈从权贵，阿谀奉迎。他相信节义，也

对自己的才能感到自负。正因为他恃才傲物，他不断受到权贵的打击排斥，他的诗中为此而愤愤不平。佳作《在狱咏蝉》以“蝉”喻人，抒发了前途多舛的苦闷，但同时也表明了自己的一片“冰心”。开首两句“西陆蝉声唱，南冠客思侵”，由蝉声而引起乡思。接着“那堪云鬓影，来对白头吟”，是一声深深的感慨。人已白发苍苍，老之将至，又哪能再忍听这秋末的蝉声呢？一种死亡的阴影笼罩着作者。“露重飞难进，风多响易沉”，则以蝉比人，以“露重”、“风多”比喻作者前进中的困难。最后“无人信高洁，谁为表予心”，世上没有一个人相信高尚的品质，作者纵使高洁，又向谁倾诉呢？

骆宾王的边塞诗抒发了自己一心报国的决心和壮志。《咏怀古意上裴侍郎》中，作者高昂而歌：“一得视边塞，万里何苦辛！……为国坚诚款，捐躯忘贱贫。……苦不犯霜雪，虚掷玉京春！”虽然自己地位低贱，作者却不失报国热忱。一上战场，千辛万苦都不在话下。只有那些不思报国的人，才是真正浪费美好的光阴。由此我们也可窥见唐人的进取精神。骆宾王还是一位多情才子，他不但勇敢地触及爱情题材，而且勇于为妇女爱情中的不幸鸣怨，这在当时是“离经叛道”，因为当时流行的士大夫诗多空洞无物粉饰太平之作，绝不涉及个人的感情。骆宾王在诗歌中勇于表现自我，这是士大夫们所不能容忍的。他们把这贬斥为“轻薄为文”。骆宾王之“轻薄”文主要有诗三首，即《艳情代郭氏赠卢照邻》、《代女道士王灵妃赠道士李荣》及《忆蜀地佳人》。第一首是针对卢照邻的。作者误认为卢照邻用情不专，抛弃旧好，于是写诗劝导。真正引起轰动的是第二首。诗中的道士李荣是当时道教界的名人，他和女道士王灵妃发生风流韵事后即抛弃了她。骆

骆宾王用长篇歌行写下了这一段爱情纠葛，先极力渲染两人相爱之深，“想知人意自相寻，果得深心共一心。一心一意无穷已，投漆投胶未足拟……相邻相念倍相亲，一生一代一双人”。就是这么如胶如漆，犹如天生的一对，最终因男人负心而分散了。“不能京兆画蛾眉，反向成都骋马引”，李荣到四川觅新欢，只留得王灵妃“个时空床难独守，此日别离那可久”，于是只能以泪洗面，“连苔上砌无穷绿，修竹临坛几处斑！”作者通过这首诗，揭露了李荣道貌岸然的嘴脸。骆宾王不但写别人的恋爱悲欢，也写自己的风流之事。《忆蜀地佳人》即属此类。所谓“东吴西蜀关山远，鱼去雁来两难闻。莫怪尝有千行泪，只为阳台一处云。”虽然相隔万里，彼此爱心不绝。往往因为白云一片，引起相思，于是泪流千行，这是何等的痴情！

王勃，字子安，是四杰中才情最高的一位。他生在公元六五〇年，比骆宾王小了三十几岁。他的一生几乎是激情似火的一生，感情的极度渲泄似乎注定了他的短命，他只活了二十七岁，这点有点象后世的诗歌鬼才李贺。王勃很早就展示了非凡的才华，他六岁即能“属文”，“九岁读颜氏《汉书》，撰《指瑕》十卷”，十岁时，已“包综六经”，成为饱学之士。别人“百年之学”，他“同日兼之”。足以使他名传千古的名篇《滕王阁序》，是他十四岁时的创作。书载，当时王勃虽年幼，已随诸学士文人出入官宦之家，而且不懂“辞让”。都督阎公很是怀疑，不亲自接见，而专门派人报告王勃所作文字，起初还说不过老生常谈。接着沉吟不语，等听到“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就一下子跳了起来，大叫：“真是天才，当名垂青史了！”

这位总督看来颇具慧眼，王勃在当时就迅速闻名于世。不过超世之才并没有给王勃带来好的命运，他比骆宾王更恃才放浪，生活就更少如意。他甚至没有过骆宾王边塞诗歌中的慷慨兴奋，有的只是怀才不遇的哀叹，羁旅行役上的忧郁。五绝《山中》抒发了游子思乡之情。“长江悲已滞，万里念将归”，长江之悲是人格化了，实际是作者之悲。江水因悲伤而停留，是一个大胆的形象，既渗透着环境的凄凉，又暗示作者的极度哀伤。于是身在万里之外的游子想到了家乡温暖的怀抱。但日暮乡关，放眼望满目苍凉，“况复高风晚，山山黄叶飞。”孤身在寒夜听风声如吼，山上则落叶纷飞，寂寞凄凉又加一层。王诗虽哀婉，却不颓唐，其中充溢着一股阳刚之气。著名的五律《送杜少府之任蜀州》中，作者娓娓规劝离别的友人：“与君离别意，同是宦游人。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无为在歧路，儿女共沾巾。”字里行间渗透着男儿的坦荡、爽朗和旷达，不愧为大唐先声。

从气质上讲，王勃比骆宾王更“年青气盛”，他的诗文也更天真率直，辞藻华丽，浪漫气十足。《滕王阁诗》云：“滕王高阁临江渚，佩玉鸣鸾罢歌舞。画栋朝飞南浦云，朱帘暮卷西山雨。闲云潭影日悠悠，物换星移几度秋。阁中帝子今何在？槛外长江空自流。”其中的“佩玉鸣鸾”、“画栋”、“朱帘”、“闲云潭影”，不可谓不华丽，但这种华丽与魏晋乃至唐初一味追求藻饰不同，它们都表现着实实在在的内容，是真实基础上的想象和描摹。其中“朝飞”、“暮卷”、“物换星移”、“长江空自流”的博大之气，也是宫体诗人所望尘莫及的。这是一种豪壮的美。

王勃一泻千里的豪情，多姿多彩的想象，渊博的学识，使

他更热衷于长篇巨制的创作，只有在巨篇中，他的激情方能渲泄得淋漓尽致，律诗和绝句似乎压抑了他的放荡无羁之才。王勃一生巨篇颇多，著名的《采莲曲》外，还有作为赋的《采莲赋》、《思春赋》。我们也大可把以骈文形式出现的《滕王阁序》划入诗歌之列。

《采莲曲》承袭了乐府民歌的特点，写出了采莲女对边塞征夫的思恋之情。节奏和谐，用词华美。作者先渲染景色之美：“采莲劳归，绿水芙蓉衣。秋风起浪鳧雁飞。”绿波之上，芙蓉花亭亭玉立，其间大雁升空，可谓胜景。良辰美景，本是恋人依依之时，却“塞外征夫犹未还”，于是不能不生相思苦，再看佳人，似更胜景物一筹，“罗裙玉腕轻摇橹”，“叶翠本羞眉，花红强似颊”，如此丽人，却落个无处归依，独自江上采莲，岂不可惜。为了摆脱相思苦，女子不停地劳动，“采莲夜未歇”，却“正逢浩荡江上风，又值徘徊江上月”，风月无边。撩拨人的心思，于是女子终于忍耐不住，向着远方呐喊：“只问寒江千里外，征客关山路几重？”远方的爱人呀，你为什么还不归来？诗歌以细腻的笔调，生动地展示了一个思妇的心理。

王勃超世的才能没有给他带来飞黄腾达，他虽然也屡屡向上层献媚，却没有摆脱低微、贬谪的命运，甚至死罪加身，连累了年老的父亲。他以豆蔻之年溺水南海，可谓惜哉！

四杰中的卢照邻自号幽忧子，大约晚骆宾王十二年，是范阳（今北京市）人。卢照邻的一生可说是前期顺利后期凄惨。早年卢照邻从师大学问家，受了很好的教育。二十一岁时顺利进邓王府作了典签，难免春风得意，才思如涌，自称“下笔则烟飞云动，落纸则鸾回凤惊”，颇得邓王赏识。后游

宦巴蜀，留下一段风流之事，后被骆宾王误解，还作诗谴责。但接着祸不单行。卢照邻和骆宾王、王勃一样，因才高而不甘流俗，受到世俗打击，下狱。出狱后对仕途心灰意懒，遂邀王勃云游天下，不久发现患了风疾，虽也从名医孙思邈，荡尽家财，终不得治，成为残废。几番挣扎后，自沉颍水中。

卢照邻诗歌中不乏怀才不遇之音，但更多是对重疾缠身之苦难的抗议和呼号。早期的卢照邻也有跻身仕途的渴望，建功立业的梦想。《刘生》诗道：“刘生气不平，抱剑欲专征。报恩为豪侠，死难在横行”。已是一派壮怀激烈的豪情。他认为人生之英雄气概更应该在战场上，“归来谢天子，何如马上翁！”但天子并不因此就重视他。这让他满怀失意。《芳树》中诗人借儿女之情，寄怀才不遇之感。“容色朝朝落，思君君不知！”身染重病也成了他无法施展才能的一个重要原因。卢照邻念及此，往往是痛心疾首。《羁卧山中》云：“卧壑迷时代，行歌任死生。红颜意气尽，白壁故交轻。涧户无人迹，山窗听鸟声。春色缘岩上，寒光入溜平。雪尽松帷暗，云开石路明。夜半饥鼯宿，朝随驯雉行。度溪犹忆处，寻洞不知名。紫书常日阅，丹药几年成。扣钟鸣天鼓，烧香厌地精。倘遇浮丘鹤，飘飘凌太清。”诗人长期卧病山中，弄得红颜早退，意气难存，一任生死。加以山间绝少人迹，只有鸟声啁啼，寒光破窗，松影凌乱，更加剧了心中的寂寞，以至最后以“阅紫书”、“炼丹药”度日，实属无奈。

卢照邻的代表作是七言歌行《长安古意》。里面有对上层人物豪奢的贬辞，也表达了诗人独守高洁的决心。卢照邻与疾病作过顽强的斗争，表示了他对精神的信仰。他之自沉颍水，也是宁死不屈，既然生着不能为理想奋斗，不如死去。

《长安古意》先以清丽的辞句，尽情铺排着上层人的豪奢生活，读来让人目不暇接。写公子王孙的交通工具，“……青牛白马七香车，玉辇纵横过主第，金鞭络绎向侯家……”写达官贵人的住所，“啼花戏蝶千门侧，碧树银台万种色。复道交窗作合欢，双阙连甍垂凤翼……”描摹夫人小姐，“片片行云著蝉鬓，纤纤初月上鸦黄，鸦黄粉白车中出，含娇含态情非一”。接着一转，写公子王孙留恋酒色，“娼家日暮紫罗裙，清歌一转口氤氲。北堂夜夜人如月，南陌朝朝骑似云”，歌舞狂欢达到高潮时，“汉代金吾千骑来，翡翠屠苏鹦鹉杯。罗襦宝带为君解，燕歌赵舞为君开。”然而在这升平歌舞的背后，却掩盖着野蛮、专横和贪婪。“别有豪华称将相，转日回天不相让。意气由来排灌夫，专权判不容萧相……”这就揭露了统治者不但淫逸而且骄奢的本性。在诗人看来，这些人虽然也飞扬拔扈一时，但终究会被时光所鄙弃，成为粪土：“节物风光不相待，桑田碧海须臾改。昔时金阶白玉堂，即今唯见青松在。”所以作者不慕王侯，而向往一种平静永恒的生活。“寂寂寥寥扬子居，年年岁岁一床书。独有南山桂花发，飞来飞去袭人裾。”诗人以杨雄自比，希望在精神的海洋中度过一生。而飞来飞去的桂花，似乎启示着生年的真谛。

四杰中的最后一位是杨炯。他与王勃生命相同。与其他三杰之孤傲的性格相比，杨炯要平和得多，他一生的波折也少得多。当然，他的才能也远不及其他三杰。杨炯也属幼时聪敏，十三岁时被举为“神童”，授校书郎。高宗永隆二年作了崇文馆学士，再迁詹事司直。武则天称帝后，杨炯出京做了盈川县令。传说因为天旱，为百姓求雨不成，自投井死。

杨炯仕官的大部分时间在宫中度过，所以视野远没有其

他三人开阔，加以宫中的环境不容许人充分展示自己的个性，艺术上难免空乏单调。他较有名的是一组边塞诗，避免了宫体诗的浮泛无物，抒写了自己的政治豪情，著名的从军行诗云：“烽火照西京，心中自不平。牙璋辞凤阙，铁骑绕龙城。雪暗凋旗画，风多杂鼓声。宁为百夫长，胜作一生书。”其中“雪暗凋旗画”利用了视觉上的感受，大雪茫茫一片，洁白耀眼，与之相比，其他事物黯然无色。“风多杂鼓声”，则以鼓声衬风大。鼓声本响，但在凛冽的寒风中，却只是偶尔能听到，它只是夹杂在风声里，可见风力之猛。这两句，活托托再现了战场环境之恶劣，从而衬托出边防战士不畏艰难，誓死卫国的决心。最后两句，则代表了当时文人的普遍心声。正如卢照邻之“归来谢天子，可如马上翁”，文人们都希望用轰轰烈烈的壮举来报效国家。

唐朝是一个青春的年代，初唐四杰宛如傲放枝头的报春花，最先预报了中国人春心的觉醒。他们也许还稚嫩，但他们有激情，有血性，不悲不亢，充满生命的活力。他们都抱定“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济天下”的理想，勇于入世。即使怀才不遇，他们也不放弃自己优秀的品格，而是为理想呼号。四杰带给初唐诗坛的影响是积极的。他们都出身“卑微”，正因此他们了解现实的悲欢，也敢于用诗歌表达自己的真实感情，这勿宁给初唐诗歌注入了新鲜的血液。在他们之前，初唐诗坛为宫体诗霸占，他们沿袭齐梁以来的靡丽文风，一味歌咏升平，追求藻饰，却没有一点实际内容，杨炯斥之为“骨气都尽，刚健不闻”。到了四杰，才开始一扫宫体诗之靡丽文风，追求诗歌之清新豪健，“积年绮碎，一朝齐廓”。四杰虽个性各异，但诗歌上有一个共同的标志，即缘情而发，抒